

行政诉讼委托代理合同

甲方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法定地址：_____

证件类型及编码：_____

电子邮箱：_____

银行账户：_____

乙方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法定地址：_____

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电子邮箱：_____

银行账户：_____

甲方因_____行政诉讼一案，委托乙方的律师出庭代理。经双方协议，订立以下各条款，共同遵照履行：

一、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，指派_____律师为甲方_____行政诉讼案的第_____审诉讼代理人。

二、乙方律师必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，并按时出庭。

三、甲方必须真实地向律师叙述案情，提供有关本案证据。乙方接受委托后，发现甲方捏造事实、弄虚作假，有权终止代理，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。

四、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协议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；如甲方无故终止，代理费不退回。

五、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权限：_____。

六、根据相关律师业务收费收费标准的规定，甲方于协议签订之日起向乙方

支付代理费_____（大写_____）元人民币；涉及财产关系的案件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_____（大写_____）元人民币。支付方式：_____。
支付期限：_____。

七、争议的处理

1. 本协议的制定、解释及其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、或与本协议有关的纠纷之解决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的约束。

2.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（只能选择一种）：

（1）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（2）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。

八、本协议有效期限，自签订之日起至本案审结止（判决、裁定或撤销诉讼）。

九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或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条款，需另行协议。

甲方：_____

乙方：_____律师事务所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_____

签订时间：_____

签订时间：_____

签订地点：_____

签订地点：_____